关于征集中国计量大学第九届二次教代会暨第十一届二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提案的通知

各代表团、各位代表：

　　学校第九届二次教代会暨第十一届二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拟定于2018年5月4日召开。双代会提案是各位代表行使民主权利的重要内容，是代表履行民主监督职能、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民主决策的一项重要工作，也是学校推进民主建设的重要渠道。由于本次双代会时间紧任务重，切实提高提案质量，现将提案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案内容

　　提案应当紧紧围绕学校第三次党代会提出的发展目标和2018年度党政工作要点，结合学校改革发展的需要，主要包括下列方面：

　　1.对于学校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师资队伍建设、教育国际化、管理服务、支撑保障等方面的建议和方案；

　　2.对于教职员工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的建议和方案；

　　3.下列内容不列为提案：与国家政策方针、法律法规相抵触的问题，不属于学校职权范围内的问题，个人具体问题，有关学术问题，以及不符合提案规范要求的提案。

　　二、提案要求

　　1.提案须“一事一案”。“一案多事”的提案无效。

　　2.提案要求观点清晰，内容明确，建议应当具体化、有可操作性。主要包括四个方面：（1）提案题目，即要求解决什么问题；（2）提案内容，即提案的理由、原因或根据；（3）具体建议，即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措施；（4）提案签字，提案人和附议人须在提案内提案人、附议人栏目签名。

　　3.提案可由教代会代表提出，也可由代表团集体提出。代表个人提出提案的，须有3名及以上代表附议；代表团集体提案则须有代表团2/3以上代表附议。附议人数不足的属于无效提案。

　　4.每个提案须递交书面文本一式2份和电子文本（提案表见附件）。

　　三、提案工作程序

　　1.请各党委（党总支）认真落实提案征集工作，请双代会代表认真履行职责，撰写提案时充分听取教职工的意见建议。

　　2.各党委（党总支）负责收集本单位的提案，负责人须对征集到的议案进行初审，通过初审的提案由各党委（党总支）负责人签字后，提交到学校本次双代会筹委会提案组（明德楼A303，联系人：何央央），电子文档同时发送至heyangyang@cjlu.edu.cn。

　　3.提案组负责对提案进行审查，审查通过的立案进入提案处理程序。

　　四、提案征集时间

　　此次提案征集时间自通知下发后到2018年5月3日下午下班时间截止。

校第九届二次教代会暨第十一届二次工代会筹委会

2018年4月30日